**四川轻化工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文件**

**马院政发[2019]14号**

**★**

**关于印发《关于激励硕士研究生课外教育教学科研实践的规定要求》《关于激励学生参加课外教育教学科研实践的规定要求》《关于激励教师进行教学科研和指导学生参加课外教育教学科研实践的规定》等3个文件的通知**

各位研究生导师和研究生：

为了提升我院研究生课外教育教学科研活动的效果，激励学生和教师积极开展课外教育教学科研活动，特制订《关于激励硕士研究生课外教育教学科研实践的规定要求》《关于激励学生参加课外教育教学科研实践的规定要求》《关于激励教师进行教学科研和指导学生参加课外教育教学科研实践的规定》等3个文件，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1：关于激励硕士研究生课外教育教学科研实践的规定要求

附件2：关于激励学生参加课外教育教学科研实践的规定要求

附件3：关于激励教师进行教学科研和指导学生参加课外教育教学科研实践的规定

四川轻化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9年10月17日

主题词：研究生 课外教育教学科研 实践 激励 通知

|  |
| --- |
|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9年10月19日印 |

附件1

 **关于激励硕士研究生课外教育教学科研实践的规定要求**

为加强硕士研究生课外教育教学科研实践能力培养，特别是本科学习阶段不是本专业的学生更加需要加强教育教学科研实践，特做出规定并且经过教授委员会讨论通过，即日开始执行。

1.鼓励教师在教学案例、教材和进行正式教改课题研究、研制教育教学行业标准及科研活动时，吸收硕士研究生参与研究。对教师计算工作量时适当增加。学生在计算奖学金时作为科研成绩。

2.鼓励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各级学术会议，力争作报告。学院对作报告的教师和学生在差旅费根据会议级别进行适当补助，学生在评奖学金时作为科研成绩。

3.鼓励指导教师组织教学技能比赛和专门研讨会，选拔优秀学生参加全国、全省教学技能大赛与学术会议。指导教师计算工作量，在差旅费在使用教师科研经费以外，学院根据情况适当方面支持，在教师评优时作为重要加分项。学生根据大赛级别和获奖级别分别在优秀毕业生评选或奖学金评比时作为重要加分项。

4.鼓励学生在实习单位参加其单位组织或者选送参加的各种各类教学与技能竞赛和学术活动，成绩优秀的学生成绩并且经过单位证明的按照学校组织和选送的同样对待和奖励。其实习指导教师的同校内指导教师一样表彰。

5.该文件将从2019年11月1日起执行。

附件2

**关于激励学生参加课外教育教学科研实践的规定要求**

为加强学科教学（思政）方向硕士课外教育教学实践能力培养，特别是本科学习阶段不是该方向的学生更加需要加强教育教学实践，特做出规定并且经过教授委员会讨论通过，即日开始执行。涉及相关其他学院时，建议参照执行。

1.鼓励学科教学（思政）研究生参加教师在编写教学案例、教材和进行正式教改课题研究、研制教育教学行业标准的相关工作。研究生在评定奖学金时作为科研工作量计入。

2.鼓励学科教学（思政）研究生参加各级教育类会议，力争作报告。学院对在会议上作报告的研究生在评奖学金时作为科研工作计入。

3.鼓励学生参加教学技能比赛和相关业务专项竞赛。取得参加全国、全省教学技能大赛与相关专项竞赛资格的教育学类研究生和本科生，学院安排指导教师进行赛前指导培训。差旅费和参赛费用在使用教师科研经费以外，学院根据比赛级别适当补助支持，并且根据大赛级别和获奖级别分别在优秀毕业生评选或奖学金评比时作为重要加分项。

4.鼓励学生在教学实习单位参加其单位组织或者选送参加的各类教学与技能竞赛，成绩优秀的学生成绩并且经过单位证明的按照学校组织和选送的同样对待和奖励。

5.鼓励非全日制学科教学（思政）研究生参加其工作单位或实习单位组织与选送参加的各类教学与技能竞赛，成绩优秀的学生成绩并且经过单位证明的按照学校组织和选送的同样对待和奖励。

6.该文件将从2019年11月1日起执行。

附件3

**关于激励教师进行教学科研和指导学生参加课外教育教学科研实践的规定**

为加强思想政治教育本科生和硕士研究生课外教育教学科研能力培养，特别是本科学习阶段不是该专业的学生更加需要加强相关实践能力的现状，特做出本规定并且经过教授委员会讨论通过，即日开始执行。

1.鼓励教师更多的进行教学科研活动，教学案例、编写教材和进行正式教改课题研究、研制教育教学行业标准，计入教师的科研工作量。吸收硕士研究生参与的，在对教师计算工作量时适当增加。

2.鼓励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各级相关学术会议，力争作报告。学院对在省级及以上的学术会议上作报告的教师，在差旅费及会务费方面根据会议级别进行适当补助。

3.鼓励教师组织研究生和有意考取教师资格的相关本科生参加相应的教学技能比赛和相关学术活动，并且选拔优秀学生参加全国、全省教学技能大赛与相关学术活动。学院对使用微格教室全力支持，指导教师计算相应工作量。指导教师必须带队的在差旅费在使用教师科研经费以外，学院根据情况适当方面支持，在教师评优时作为重要加分项。

4.学生在实习单位参加其单位组织或者选送参加的各种各类教学与学术活动，其实习单位的实习指导教师的同校内指导教师一样表彰。

5.该文件将从2019年11月1日起执行。